

证券代码：872722

证券简称：汇安保险

主办券商：联讯证券

辽宁汇安汽车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 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辽宁汇安汽车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主办券商，并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经中信建投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汇安保险，证券代码：872722。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优化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工代表大会等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

自中信建投证券担任主办券商以来，始终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挂牌至今的信息披露资料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以其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的服务，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为公司的发展，规范内部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中信建投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与中信建投证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 8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与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讯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并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与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辽宁汇安汽车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协议。自股转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即 2019 年 8 月 28 日起由联讯证券承接公司主办券商职责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辽宁汇安汽车保险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30 日